

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實習工場幹部證明書

茲證明本校學生 學號：

在校歷年擔任實習工場幹部資料如下表：

學年度	年級	學期	工場幹部名稱	備註
	高一	上		
	高一	下		
	高二	上		
	高二	下		
	高三	上		
	高三	下		

以上資料經查屬實，特此證明

科主任簽章：

國立花蓮高工 實習處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